文峰办事处长青社区

2024年度“双报双评”工作报告

**长青社区副书记 邱萌**

在过去的一年里，我作为一名社区工作人员，始终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现将工作情况及个人有关事项汇报如下:

**一、履职情况**

我始终把政治理论学习放在首位，认真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和社区工作相关知识，同时，我还积极参加社区组织的各种学习活动，认真做好学习笔记，努力做到学以致用。在本职工作方面，我主要负责党建、纪检等工作，在党建工作开展中我严格落实党内制度，落实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、组织生活会、民主评议党员制度，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、党员大会，认真开展党课教育和主题党日活动，强化组织建设，增强党支部凝聚力和战斗力，我们注重发展优秀青年党员，不断为党组织注入新鲜血液。在纪检工作开展中不断加强党风廉政宣传教育，开展以典型案件为反面教材的警示教育，开展廉洁自律教育，强化了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，使社区党员干部树立了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，增强了拒腐防变的能力。在社区服务方面，我始终坚持以居民群众为中心的工作理念，认真接待每一位居民，耐心解答他们的疑问，及时解决他们的问题。在服务过程中，我注重加强与居民的沟通与交流，了解他们的需求和意见以便更好地改进服务工作。

**二、廉洁自律情况**

我严格自律，认真执行廉洁从政规定，能够严格按照党风廉政建设有关制度要求，时刻做到慎独、慎言，始终保持清正廉洁的工作作风。在工作中，我始终以“服从领导，团结同事、认真学习、扎实工作”为准则，严格要求自己，认真完成各项工作，诚信为民服务，在思想和业务上不断完善和更新自己，为社区建设发展尽职尽责。

**三、个人廉洁事项报告**

**1、本人年度工资补贴待遇、各类奖金、集体分红、从事农业生产、承包本村（社区）集体资产、资源所得收入情况**

本人年度工资补贴待遇共35830.92元、没有从事农业生产、没有承包本村（社区）集体资产、资源所得收入情况。

**2、本人、配偶及子女宅基地使用情况**

本人及子女没有宅基地使用情况。

**3、本人、配偶及子女承包、租赁、使用本村（社区）集体资产、资金、资源（以下简称“三资”）情况**

本人及子女不存在承包、租赁、使用本村（社区）集体资产、资金、资源情况。

**4、本人、配偶及子女注册个体工商户、企业情况**

本人及子女没有注册个体工商户、企业情况。

**5、本人、配偶及子女承揽本村（社区）集体工程建设项目情况**

本人及子女没有承揽本村（社区）集体工程建设项目情况。

**6、上年度办理家庭婚丧嫁娶事宜等情况。**

本人于2024年1月19日结婚，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政策法规、单位规章制度中关于操办规模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规定。未出现大操大办、借机敛财的行为，未收受任何与职务有关人员的礼金、礼品。

本人父亲于2024年4月21日因病离世，于4月23日在家中举办了葬礼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，一切从简，未收受任何与职务有关人员的慰问金及物品。